证券代码: 400146

证券简称:聚龙5

主办券商: 山西证券

#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

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22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√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崔凯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,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召集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,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 法有效。

##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7,794,329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.256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21,9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4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4 人, 董事齐守君因出差缺席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2 人, 监事冯永煊因出差缺席: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公司董事会候选人姜洋、监事会候选人曹文军列席会议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7,772,4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9%;反对股数 21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1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-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7,772,4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9%;反对股数 21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1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- (三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-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司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7,772,4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9%;反对股数 21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1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以及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,考虑公司资金现状、盈利水平和现金流量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, 2023 年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7,772,4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9%;反对股数 21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1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五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7,772,4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9%;反对股数 21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1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聚龙股份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7,772,4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9%;反对股数 21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1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补选曹文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7,772,4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9%;反对股数 21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1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同意补选姜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7,772,4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9%;反对股数 21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1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 (九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	议案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序号	名称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4	《关于	0	0%	21,900	0.0171%	0	0%
	公司						
	2023 年						
	度利润						
	分配预						
	案的议						
	案》						
6	《关于	0	0%	21,900	0. 0171%	0	0%
	续聘公						
	司 2024						
	年度财						
	务审计						
	机构的						
	议案》						
7	《关于	0	0%	21,900	0. 0171%	0	0%
	补选第						
	五届监						
	事会非						
	职工代						
	表监事						
	的议案》						
8	《关于	0	О%	21,900	0. 0171%	0	O%
	补选第						
	五届董						
	事会非						
	独立董						

事的议			
案》			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金诚同达(沈阳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黄鹏、苏靖雯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内容符合相关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冯永	监事会主	离职	2024年5月	2023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煊	席		22 日	大会	
齐守	董事	离职	2024年5月	2023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君			22 日	大会	
姜洋	董事	任职	2024年5月	2023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			22 日	大会	
曹文	监事	任职	2024年5月	2023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军			22 日	大会	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 2023 年股东大会材料

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